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2022杭州亞運會柔道代表隊挑戰賽
決選賽競賽規程

一、依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111年11月21日心競字第1110011748號函辦理

二、主旨：為遴選出優秀柔道選手代表國家參加2022年杭州亞運會，特舉辦本比賽。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柔道總會(以下簡稱本會)

五、協辦單位：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六、比賽時間：112年1月8日(星期日)上午10時

七、比賽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柔道場舉行(高雄市左營區世運大道399號)

八、過磅時間：訂於112年1月7日 (星期六)下午4時0分至4時30分

九、過磅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柔道場

十、抽磅時間：比賽當日上午9時至9時30分

十一、抽籤會議：各量級於過磅後立即辦理抽籤。本賽事採用中華民國柔道總會授權之軟體進行電腦抽籤。每一量級均採取亂數隨機排序的方式進行(同單位同量級如有2位(含)以上選手參賽時，將不進行分開、拆邊等參數設定)。

十二、報名資格：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及本會核發初段(含)以上段證資格。

(二)15歲以上，2007年12月31日以前(含)出生。

(三)未滿21歲，2002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含)出生者，需為111年上半年精英賽青年組該量級前六名才得以報名。

(四)為本會團體會員所屬之選手，在校生需以學校單位報名。

(五)教練人數至多 4 名，並註記為男子隊教練或女子隊教練，可重複報名，至多各2名。

(六)同一教練不得跨單位報名。如同一位教練指導不同學校，在本會之前舉辦賽會中登記過為該單位教練，得以跨校指導。

(七)違反本會國家代表隊及培訓隊員跨其他運動種類之規定者，**不得報名**。

1. 凡入選本會國家代表隊(含該年度潛力選手)或培訓隊之後，均不得參加國內其他運動種類之國手選拔賽及擔任其國家代表隊選手。
2. 代表國內其他運動種類參加國際賽會者，該賽會後1年內不得報名本會所舉辦之全國精英排名賽或國手選拔賽及入選本會的國家代表隊（含透過本會報名之國際賽事)。
3. 已具國內其他運動種類國家隊或培訓隊身分者，最近3個月內不得報名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全國精英排名賽或國手選拔賽。

(八)未依上述規定資格者，將不予受理報名。

(九)曾因服用禁藥或經本會紀律委員會懲處禁賽者，不得參加比賽。

十三、報名方式：即日起至至　年　月　日（星期　）下午5時止，逾時不予受理。各參賽選手完成報名表後，必須將報名表於　年　月 日（星期 ）下午5時前送（寄）

十四、競賽項目及分組：

男生組	女生組
60.1～66.0公斤	48.1～52.0公斤
81.1～90.0公斤	63.1～70.0公斤
	70.1～78.0公斤
	78.1公斤以上

※2022 亞運會培訓隊中-60 楊勇緯(2020 東奧銀牌)、-48 林真豪(2020 東奧第七名)、-57 連珍羚、(2022 亞錦賽銅牌)，直接列入 2022 亞運會代表隊，這三個量級不辦理決選。。

十五、比賽規定：採用國際柔道總會審定公布之最新比賽規則，如對規則解釋有所爭議或規則未盡事宜，由審判(技術或仲裁)委員會解釋之。

十六、比賽制度：各量級參賽人數為 4 人(含)以上時，採四柱復活挑戰賽制(Double Repechage and Challenge)，3 人採循環賽制，2 人採三戰兩勝制，1 人則直接挑戰盟主。

(一)四柱復活挑戰賽選出各級挑戰者：依序以下列方式辦理。

1. 以四柱復活方式產生勝部的第一名及第二名選手，另由敗部復活賽中，產生最後勝出的 1 位第三名選手。
2. 第三名選手與第二名選手進行挑戰賽，獲勝者則再與第一名選手進行挑戰賽。倘若挑戰第一名選手失敗，則由第一名選手獲得勝利。倘若挑戰成功還需再加賽一場以決定最後取得進入盟主挑戰賽資格。

(二)循環賽：各級參賽人數未達 3 人(含)採循環賽制，採用循環賽制時，為避免有故意示弱之行為，相同學校選手應先行對戰。依序以下列方式辦理。

1. 比較選手勝場數，勝場數多者，名次在前。
2. 若勝場數相同時，則比較選手積分(黃金得分積分與正規時間內得分相同)，一勝　換算積分 10 分，半勝換算積分 1 分。被判犯規輸；視同對方獲一勝之積分。
3. 若積分仍相同時，則比較該兩人比賽勝負關係，勝者名次在前。如勝場數、積分及勝負關係仍無法判定時，則依下列順序判定：
   (1)比較選手勝場之時間總和，時間最短者，名次在前。
   (2)比較選手之過磅單，體重較輕者，名次在前。
   (3)若以上方式仍無法判定名次時，採用淘汰賽制重新抽籤加賽。

(三)盟主挑戰賽

目前取得 2022 亞運會代表隊之培訓選手，-52 許琳宣、-70 張思

慈、-78 施劉俐伶、+78 蔡佳雯、-66 鄭彥銘、-90 張巍逞，等六位為盟主。各量級參賽選手經四柱復活挑戰賽後，選出挑戰資格者，與盟主進行最後代表權決定戰。倘若挑戰者敗則由盟主直接取得代表，若挑戰者勝則再加賽一場終決戰。

十七、附則：

參賽選手注意事項：

(一)請攜帶足以證明身份之文件：國民身分證或健保卡(需有照片)。

(二)凡未報到、未過磅之選手或對手上場後計時 30 秒內未上場比賽者以棄權論。

(三)每日上午開賽前 1 小時實施抽磅，抽磅未通過者，視同正式過磅未通過，取消比賽資格。

(四)每人限參加一組一個量級比賽。

(五)請務必準備清潔且符合規定之藍、白色柔道服裝、拖鞋及毛（浴）巾。

(六)柔道服的大小尺吋需依最新國際柔道服規則辦理。